

证券代码：300232

证券简称：洲明科技

公告编号：2021-119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11月10日下午16: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1年11月8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及短信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洺锋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出席会议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表决的董事7人。会议以现场表决加通讯表决方式审议相关议案，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与会董事经过认真讨论并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陈一帆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聘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20）。

2、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1年11月26日（星期五）下午14:30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告编号：2021-121）。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11 日